

土地管理论丛



大都市郊区农村居民点用地 转型与功能演变研究

朱凤凯 著



科学出版社

土地管理论丛

大都市郊区农村居民点用地 转型与功能演变研究

朱凤凯 著

华中农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学科建设经费

资助出版



科学出版社

北京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4030229;010-64034315;13501151303

内 容 简 介

城市化背景下的乡村重构和土地利用转型已经成为全球共同面临的议题。本书以北京市郊区样带为例,研究大都市郊区农村居民点用地形态的空间分异特征及成因,探寻用地转型背后的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机理。全书共8章,第1章结合“城市化”“大都市郊区”“乡村转型发展”等关键词,明确大都市郊区农村居民点用地转型与功能演变研究的背景和意义,梳理国内外乡村重构与乡村聚落演变的研究进展,并在此基础上提出研究设计的基本思路;第2章结合本书主要研究内容,从土地利用形态特征和农户响应机制等方面,总结农村居民点用地转型和功能演变的相关理论基础;第3~7章以北京市郊区样带为例,在认识农村居民点用地形态空间分异的基础上,从显性形态和隐性形态两方面探讨土地利用转型的特征和成因,并运用时空耦合方法,结合微观尺度案例研究,揭示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的机理和规律;第8章针对北京市城中村改造案例,将研究得出的机理和规律进行应用,提出基于功能需求和演变机理的农村居民点调控模式。

本书主要适用于乡村地理、土地资源管理及城市规划等相关专业的本科生和研究生,同时可供研究农村土地利用转型、农村居民点规划与整治、城乡结合部土地利用演变及农村集体土地制度改革的相关学者参阅。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都市郊区农村居民点用地转型与功能演变研究/朱凤凯著. —北京:科学出版社,2017.9

(土地管理论丛)

ISBN 978-7-03-054534-3

I. ①大… II. ①朱… III. ①大城市-郊区-农村居民点-土地利用-研究-中国 IV. ①F3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28933 号

责任编辑:杨光华/责任校对:任晓蕾

责任印制:彭超/封面设计:苏波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武汉市首壹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787×1092 1/16

2017年9月第一版 印张:83/4

2017年9月第一次印刷 字数:220 800

定价:40.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土地管理论丛”总序

土地既是重要的自然资源,又是不可替代的生产要素,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重要的作用。土地资源管理在推进工业化、农业现代化、新型城镇化、信息化和生态文明建设中的地位日益突出。土地资源管理作为管理学、经济学、法学、信息科学、自然资源学等交叉学科,成为管理学中不可替代的重要学科。

华中农业大学土地资源管理学科创办于1961年。1961年在两位留苏专家韩桐魁教授、陆红生教授的努力下创立了中国大陆第二个土地资源管理本科专业(前称为:土地规划与利用);1981年韩桐魁教授、高尚德教授、陈若凝教授、陆红生教授等在全国率先恢复土地规划与利用专业;1987年获得全国第一个土地资源管理硕士点(前称为:农业资源经济与土地规划利用);2003年获得全国第三批土地资源管理博士点;2012年获批公共管理博士后流动站。历经五十余年,在几代土管人的努力下,华中农业大学已经成为中国大陆土地资源管理本科、硕士、博士、博士后教育体系齐全的人才培养重要基地。

华中农业大学于1960年建立土地规划系(与农业经济系合署办公),1996年成立土地管理学院(与农经学院合署办公),2013年土地管理学院从经济管理学院独立出来与高等教育研究所组成新的土地管理学院和公共管理学院。经过近六十年的积累,已经形成了土地资源经济与管理、土地利用规划和土地信息与地籍管理三个稳定的研究方向。近年来主持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27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0项,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重大课题攻关项目、博士点项目、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项目21项。

华中农业大学土地资源管理学科在兄弟学校同行的大力支持下,经过学院前辈的不懈努力,现在已经成为中国有影响的、重要的土地资源管理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基地。《资源节约型与环境友好型社会

建设土地政策研究》《粮食主产区农地整理项目农民参与机制研究》《农村土地流转交易机制与制度研究》《城市土地低碳集约利用评价及调控研究》《城乡统筹背景下建设用地优化配置的动力、绩效与配套机制研究》《基于生产力总量平衡的耕地区域布局优化及其补偿机制研究》《基于微观群体视角的农田生态补偿机制——以武汉城市圈为实证》《大都市郊区农村居民点用地转型与功能演变研究》为近年我院土地资源管理教师承担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的部分研究成果,组成“土地管理论丛”。

“土地管理论丛”的出版,一来是对过去我们在三个研究方向所取得成果的阶段性总结;二来用以求教、答谢多年来关心、支持华中农业大学土地资源管理学科发展的领导、国内同行和广大读者。

张安录

2017年6月6日

前 言

乡村聚居是农村居民与周围自然、经济、社会、文化环境相互作用的现象和过程,是人类聚居学研究的重要内容。目前,乡村聚居依然是中国人口的主要聚居形式之一。农村居民点作为中国农民聚居和生存发展的地域空间,绝非随意而生,是为了满足人类生活需求,并根据农业生产功能需要而出现的。

任何有人类活动的地域空间都具有多功能的属性。当前,土地利用/覆被变化(LUCC)的国际前沿研究正由土地利用格局变化向土地利用的多功能转型及其可持续性方向发展,其宗旨是确定和度量土地多元化利用所提供的产品、服务和功能,以及其产生的环境和社会经济效益,实现对土地利用的科学管理。

我国区域发展不平衡性极为突出,各地区有着不同的发展条件,也面临着不同的发展任务,无论是在农村社会转型,还是经济转型的过程中都存在着明显的区域差异。加上气候、地形、地貌等自然条件的不同,人类因地制宜地造就了满足自身功能需求、彰显区域特色的各种类型的农村居民点。同一自然地理区域内,因为经济区位和风俗文化的不同,农村居民点的类型也有差异。随着农村经济的多元化发展,农村居民点形态和结构与传统农业时期相比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其功能也由单一的生活功能,逐步发展为生活和第一、第二、第三产业生产功能均有的多种功能。功能的多样性使得农村居民点内部的用地结构、产业结构、建筑形式等诸多属性错综复杂。如何理解某区域农村转型发展所处的阶段,并选择适宜于当地条件的农村发展模式与路径是当前农村转型发展的主要问题。基于土地利用转型视角的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研究是实现这个目标的基础。

当前,各地纷纷开展迁村并点、新农村建设等活动,农村居民点整

治大有一拥而上之势。这对社会经济发展、资源优化利用和生态环境管护产生着深刻的影响。各地大量的农村居民点整治实践提供了不少成功的案例和经验,但也存在若干问题和偏差。概括起来有:①缺乏因地制宜和分类有序的农村居民点整治规划,项目选择任意性、随机性过大,盲目地搞住宅建设和居民点撤并,不能全面统筹利用资源,存在重复建设、建成即废、土地资源严重浪费等问题;②过分追求建设用地置换指标,对农村居民点整治补充耕地的潜力评估缺乏科学依据,尤其对自然、生态适宜性等因素考虑欠缺,导致耕地占补平衡“重数量、轻质量”“开垦即撂荒”等现象,“双保”要求难以实现;③为了级差地租而突破县域甚至市域范围,大搞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造成城中村问题解决不了,而边缘地带复垦耕地质量差、没人耕种的局面,同时挂钩模式也都大同小异、缺少“个性”;④以新农村建设为由,通过集中高楼和村企联建方式获取广阔的建筑空间,由于缺少对不同类型农民搬迁意愿的考虑,暴露出诸如强拆强建、“农民被上楼”等典型问题。农民在短时期内获利,但长期来看抛弃了原来赖以生存的生产生活方式,导致农民城市化的水土不服和整治模式的不可持续。可见,农村居民点的整治调控不能一味强调政府推进,而忽视市场的诉求和规律。若没有相关科学理论和方法体系为指导,该战略举措必将导致盲目性。

同时,政府各农业农村建设部门对农村居民点的认识不统一,导致各部门规划建设侧重点不同,难以形成合力,甚至出现规划实施上的矛盾和冲突。国土部门以节约集约用地为目的而开展农村土地整治活动,沿用以前的土地规划分类体系,将农村居民点概化为整块图斑,作为一类土地利用对象进行分析,关注的主要是用地规模,缺乏对农村居民点功能需求的研究。建设部门过去主要关注的是城市建设,虽然现在已经将城乡一体化作为规划建设的原则,但相对于多种多样的农村居民点建设需求来说,农村居民点功能多样性和演变的研究还远远不够。农业部门开展的新农村建设活动,虽然也提“一村一品”,但主要还是关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农业产业发展。各部门的农村规划建设工作缺乏对农村居民点土地利用形态、功能及其演变规律的研究,难以有效应对农村居民点规划、建设和管理过程中的复杂性及多样性问题。只有全面认识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的内涵和特征,理清功能演变的规律和机理,才能有效指导农村居民点的合理调控和可持续发展。

笔者从博士阶段开始,一直从事农村居民点土地利用演变与综合整治研究,并且重点关注了大都市郊区农村居民点功能的分异和时空演变。本书的研究主题是城市化背景下的农村居民点土地利用转型与功能演变。遵循“现象认识—成因解释—假说提出—案例验证”的研究思路,系统考察大都市郊区农村居民点土地利用形态空间分异的特征及成因,从微观角度考察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的时空规律和机理,丰富农村居民点土地利用转型与功能演变的研究内容和理论方法;在此基础上,将功能演变规律和机理应用于农村居民点整治实践,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治调控模式,为农村居民点调控与新型城镇化战略提供参考。基于上述分析和研究过程,本书主要得出以下结论。

(1) 农村居民点的土地利用显性形态是其功能演变的最直观反映。研究区域农村居

民点土地利用的显性转型主要体现在数量形态的空间分异上,具体包括两方面内容:一是土地类型之间的结构、比重;二是农户宅基地的多功能利用。从远郊到近郊城乡结合部,随着与城市距离的拉近,城乡建设用地中农村居民点的比重、农村居民点中宅基地的比重均有所下降,而农村居民点土地利用结构的多样性则呈现上升趋势;土地利用格局也从宅基地占主导的单一形式,逐渐转变为宅基地、第二和第三产业用地、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用地等并存的格局。除此之外,农户宅基地的多功能利用也呈现出空间分异的现象,从近郊城乡结合部到远郊山区,有商、住、工业和旅游接待等农户自住用途之外的功能衍生。

利用单中心城市土地利用竞租模型对土地利用空间分异进行分析,证实了城市化驱动下的建成区实体扩张和城市功能外溢是驱动农村居民点用地显性转型的外在关键因素。土地利用结构和农村宅基地利用的空间分异,是集体和农户两大土地经营利用主体在城乡二元结构下,对城市扩张和功能外溢做出的理性反应。集体建设用地(包括宅基地)由于产权的不明晰和权能的不完整,利用过程中产生非专有收入,进而造成租值消散。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户降低租值消散,将外在收益内部化的努力,是农村居民点土地利用转型的内生动力。不同区位集体建设用地租值消散在量上的差异,是造成集体建设用地,特别是农户宅基地利用形式和强度产生空间分异的主要原因。

(2) 农村居民点土地利用的隐性形态也与其功能的转变有着密切联系,且是农村资源配置方式、经营利用形式及生产生活方式转变的一种体现。研究区域农村居民点的土地利用隐性转型主要表现在农村建设用地的去集体化和农村非农产业升级两个方面。土地利用的去集体化主要指农村建设用地经营利用过程中“集体意志”的退出,代表着农村生产资料配置模式的市场化转变。农村非农产业的升级代表着农村经济产品和服务的多样性趋势,也是农村居民点服务范围扩大的一种间接体现。土地利用隐性转型反映出,农村居民点用地由原来的保障性功能逐渐衍生出收益功能,对研究区农户的生计存在一定影响。

(3) 土地利用显性和隐性形态是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的表征属性。土地利用的显性特征反映了作为聚落个体的农村居民点经济产出功能的变化;而土地利用的隐性特征也预示着城乡系统的要素流动和市场配置中农村居民点角色及功能的转变。微观尺度的案例研究表明,农村居民点在空间上呈现出的土地利用形态的分异,实际上是传统农业发展、农村工业化、城市功能外溢这三股发展驱动力在不同时间阶段、不同作用范围上叠加的结果。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的背后,是农村工业化、城市化模式由内生型向外生型的根本性转变。农村居民点的功能演变和分化过程,也是环境对其“自然选择”的过程。土地利用形态,就是作为“基因”的功能,在农村居民点本体上的表达。

(4) 对北京市城中村典型整治模式的研究表明,城中村“屡拆不止”的关键原因是没有对其自身承担的城市低收入群体的居住功能进行疏导和调控。科学合理的做法应该是:一方面,通过明晰、完善产权界定,保护农户土地财产收益;另一方面,通过保障房建设配合产业和就业转移政策,引导和调控流动人口的居住功能。基于功能调控的农村居

民点整治,应结合功能现状需求分析和未来功能发展的预测,保护和继承有需求的功能,逐步疏导和剔除已经弱化或退出的功能。

感谢华中农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土地资源管理系张安录老师团队和杨钢桥老师团队、中国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学院张凤荣老师团队在本书的准备及编写中的悉心指导,感谢焦鹏飞、王静霞、谢臻、魏晓迪、赵璇等朋友和学生在书稿修订中给予的帮助。感谢华中农业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学科建设经费对本书的支持。

由于作者水平有限,书中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朱凤凯

2017年5月

目 录

第 1 章 绪论	1
1.1 研究背景与意义	1
1.1.1 转型期的城市化发展背景	1
1.1.2 城市化驱动下的乡村转型发展	2
1.2 国内外研究进展	3
1.2.1 乡村地域多功能性的认识和研究	3
1.2.2 大都市郊区的乡村重构与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	4
1.2.3 功能演变下的农村居民点用地转型	6
1.3 本书主要内容与研究方法	9
1.3.1 内容设计与章节组织	9
1.3.2 研究方法	11
第 2 章 农村居民点用地转型与功能演变的理论基础	13
2.1 农村居民点用地转型的概念内涵	13
2.1.1 发展演变中的农村居民点内涵	13
2.1.2 农村居民点用地转型的概念	15
2.2 农村居民点用地转型与功能演变的相关理论	17
2.2.1 进化论与农村居民点演变	17
2.2.2 土地利用转型理论概述	19
2.2.3 土地利用显性转型理论基础——城乡土地利用的区位理论	19
2.2.4 土地利用隐性转型理论基础——产业经营模式升级理论	20
2.2.5 土地利用转型的农户行为响应基础——产权管制与租值消散理论	23

第3章 研究区和数据介绍	27
3.1 北京市郊区农村样带选取	27
3.2 数据收集与数据处理	31
第4章 农村居民点用地显性形态的空间分异	33
4.1 农村居民点土地利用结构的空間分异——乡镇尺度的分析	33
4.1.1 研究思路与方法	34
4.1.2 结果与分析	34
4.2 农村住宅多功能利用的空间分异——村级尺度的分析	39
4.2.1 下辛堡、何各庄——发展演变中的城中村	40
4.2.2 焦各庄——工业化主导的村庄	45
4.2.3 东沟村——旅游接待村	46
4.3 显性转型与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的关系	48
4.4 小结	49
第5章 农村居民点用地显性转型的成因与驱动力分析	51
5.1 空间分异现象的城市经济学解释——竞租理论的应用	51
5.1.1 城市国有土地的圈层分异规律验证	52
5.1.2 农村居民点土地利用空间分异规律分析	53
5.1.3 城市国有土地与农村居民点用地圈层分异的对比	58
5.2 空间分异现象的制度经济学解释——租值消散理论的应用	59
5.2.1 集体建设用地配置的制度限制——租值消散的起因	59
5.2.2 宅基地多功能利用的解释——降低租值消散的努力	60
5.2.3 宅基地利用的空间分异——租值消散数量的差异	61
5.3 农村居民点显性转型的驱动力分析	62
5.4 小结	64
第6章 农村居民点用地隐性转型时空特征及效应	65
6.1 农村居民点用地隐性转型的背景分析	65
6.1.1 农村非农产业发展时期(1949~1978年)	66
6.1.2 农村工业化发展时期(1979~1996年)	68
6.1.3 城乡融合阶段的农村非农产业发展时期(1997年至今)	71
6.1.4 土地利用隐性转型背景总结	72

6.2 农村居民点用地隐性转型的特征	72
6.2.1 农村建设用地去集体化	72
6.2.2 农村非农产业升级	76
6.3 农村居民点用地隐性转型的效应	80
6.3.1 隐性土地利用转型与农村居民点功能	80
6.3.2 隐性土地利用转型与农户生计	81
6.4 小结	82
 第7章 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机理及微观验证	83
7.1 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土地利用转型与城乡资源配置	83
7.1.1 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与土地利用转型的关系	83
7.1.2 农村居民点演变过程中乡村资源配置方式的转变	84
7.1.3 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背后的城乡关系转型	88
7.2 样带农村土地利用转型与功能演变的过程和机理	89
7.3 样带农村居民点演变机理的微观验证	93
7.3.1 城市化主导的村庄——何各庄村	93
7.3.2 工业化主导的村庄——北法信村	96
7.3.3 传统农区的村庄——沙子营村	99
7.3.4 村庄演变过程的横向对比分析	101
7.4 小结	102
 第8章 基于功能演变的农村居民点整治调控研究	105
8.1 研究案例概况	105
8.2 城中村屡拆不止的原因分析	109
8.3 基于功能需求的城中村调控对策	111
8.3.1 城中村承载的功能分析	111
8.3.2 城中村整治中功能的处置措施	113
8.4 小结	115
 参考文献	117

第 1 章 绪 论

1.1 研究背景与意义

1.1.1 转型期的城市化发展背景

转型是对当代中国时代背景的高度浓缩。以人均 3000 美元为标准,中国已步入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转型升级新阶段和城镇化与工业化加速发展的新进程。从世界经验来看,这一阶段往往是产业结构快速转型、城乡格局剧烈变动、社会利益分配显著变化、稀缺资源深化配置的过程。

随着社会经济发展的转型,区域要素重组和产业的重构,中国的农耕经济开始接受工业的革命性改造,农村经济产业结构、社会结构和城乡空间结构赖以生长及延续的根基开始动摇。乡村地域从农业经济时期原本单一功能和结构,逐渐呈现出复杂、多样化和不稳定的趋势。农村正经历着由传统式发展向现代化发展的全面快速转型(姜广辉等,2007a;Zeng,1995)。

城市化是由农业为主的传统乡村社会向以工业和服务业为主的现代城市社会逐渐转变的历史过程,主要表现为人口职业的转变、产业结构的转变、土地及地域空间的变化等。从地理学角度来看,城市化是区域人口变迁、社会经济转型和地域空间重构的过程。因此,它不可避免地对周边农村的人口、社会经济、土地利用结构和功能等属性带来各种各样的影响。城市空间演进的过程也就是农村居民点空

间的直接或间接的发展演化过程。自改革开放特别是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城市化快速推进,城市空间迅速扩张,城市面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1978~2010 年,中国城镇化水平由 17.9% 提高到 49.68%,城镇人口从 1.70 亿增加到 6.66 亿。庞大的人口转移决定了城市规模的不断增加,从 1990 年到 2000 年,中国城市的建成区面积从 1.22 万平方千米增长到 2.18 万平方千米,增长了 78.7%;到 2010 年,这个数字达到 4.05 万平方千米,又增长了 85.8%,是 1990 年的 3.3 倍。与此同时,乡村聚落空间的变化同样显著并值得关注。据统计,2013 年全国范围内的村委会个数为 58.9 万个,比 2000 年的 73.5 万个减少了 19.9%,比 1991 年的 80.4 万个减少了 26.7%。快速城市化通过城市用地扩张、人口流动、产业结构演变、基础设施建设等方式,对乡村地域的结构和功能产生着深远的影响,进而导致乡村地域社会经济的转型发展和空间重构。

1.1.2 城市化驱动下的乡村转型发展

乡村转型发展,即快速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中因城乡人口流动和经济社会发展要素重组与交互作用,并由当地参与者对这些作用与变化做出响应与调整而导致的农村地区社会经济形态和地域空间格局的重构,主要涉及村镇空间组织结构、农村产业发展模式、就业方式、消费结构、工农关系、城乡关系和城乡差别等方面的转变(龙花楼等,2011)。乡村转型发展实质上与国际上流行的乡村重构(rural restructuring)这一术语具有相似的概念内涵(Long et al.,2011;Woods,2005)。乡村重构是乡村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Hoggart et al.,2001)。早在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西方发达国家就经历了乡村转型和重构的阶段。农村地区以传统农业为主的产业格局被打破,农村聚落出现了从单一的农业生产功能到农、工、商多功能综合体的变化,而另一部分村庄却出现不断缩减、荒芜甚至消亡的现象。

当前,在我国城市化快速发展和经济社会转型的关键时期,农村居民点作为农村生产生活的重要场所,其自身功能也随着城市化和农村经济的转型发展而发生着深刻的变化,由原来单一的居住和服务于农业生产的功能,逐渐衍生出工业生产、物流集散、商贸服务、旅游接待等多样化的功能。土地利用方式、产业结构、人口就业结构及城乡社会关系的转变,也逐渐改变着农村的生产生活方式。随着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不断深入和转型期新型城镇化战略的实施,乡村聚落的发展与演变趋势将引起越来越多的关注。

乡村经济社会发展的转型势必会带来对土地资源需求的变化,这种变化通过土地利用功能的衍生和分化,呈现在土地利用形态变化上。区域土地利用形态的变化基本上都能从与人类生产活动最为密切的土地利用类型的变化上得到反应。农村居民点作为农户生产生活的主要载体,是乡村地域中与农户生计最为相关的土地利用形式之一,在乡村转型发展中具有“牵一发而动全身”的重要地位。

大都市乡村转型发展以乡村功能的多元化为主要特征,其中农村居民点功能的衍生和分化是其重要内容。农村居民点由传统的服务于农业生产、为农户提供居住保障的功

能,逐渐衍生出经营性的资产和收益功能,进而直观地表现在农村居民点内部土地利用形态和结构的不可逆变化上,导致农村居民点用地的转型。随着工业化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深化,乡村经济多元化、功能多样化已成为必然的发展趋势,农村居民点土地利用的转型已经成为乡村地理学研究的重要内容之一。

1.2 国内外研究进展

1.2.1 乡村地域多功能性的认识和研究

国外对于乡村功能多样性的认识起源于区域农村发展过程中对聚落经济功能的认识和划分。20世纪70年代以前,乡村社会经济活动的地域分异规律研究简化为对农业活动的地域分异规律研究。本来就不太丰富的乡村地理研究工作,往往垂青乡村聚落地理研究,唯有个别学者开展过乡村经济类型研究尝试(Dumont,1957)。70年代以后,随着乡村经济的全面发展,农村地区以传统农业为主的产业格局被打破,尤其是在发达国家出现了从农业到农、工、商综合体的变化。为了进一步了解和认识乡村社会经济活动的空间分异,乡村经济类型、空间类型和功能分类研究便应运而生。各国学者从农村地区的人口、产业、就业、土地利用、区位等多角度出发,选取指标体系对村庄的经济类型和功能类型进行了细致的划分及讨论(山本正三,1987;Okuno,1987)。

国内关于农村地区和农村聚落功能的研究始于20世纪80年代。随着农村非农产业和乡镇企业的兴起发展,农村聚落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生了变化。农村经济发展的类型呈现多元化趋势。一批国内乡村地理学者(曾尊固等,1989;石忆邵,1991;张步琨,1990),借鉴国外地理学家在区域空间结构和功能分析方面的研究经验及方法,对区域的乡村功能类型、乡村经济类型进行了划分。然而,这种功能类型或乡村经济类型的划分主要以区域经济协作、投入产出等为视角,方法和思路上也只是集中在聚类 and 构建指标体系等方面,指标的选取也是各持一家之言,没有系统普适性的研究范式。真正以农村聚落为对象,研究其功能分异和演变的论述十分缺乏,金其铭1989年的《中国农村聚落地理》初步地全面总结了依据功能和职能划分的不同聚落类型的特点,但研究方法上仅停留在定性的描述和列举;随后,范少言等(1995)也在对农村聚落空间分布及结构演变的研究中,首先涉及聚落功能体系、功能强度其演变机制的描述,但也只是只言片语,没有深入研讨。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农村经济的腾飞和城乡关系的转变,“三农”问题,尤其是农村发展问题正逐步成为国内研究的焦点。经济学家、社会学家(包括人类学家)从各自的专业出发,在农村转型发展的领域做了大量理论和实证研究。

社会学针对农村发展转型的研究主要从农村居民的社会关系和社会行为入手,综合

考察农村社会的结构、功能变迁及其发展演变规律(韩明谟,2001;费孝通,2001,1996;陆学艺,1997;陈士辉,1992)。经济学研究者从农业与农村经济学、产业经济学、制度经济学等诸多学科领域出发,对农村发展转型过程中的经济增长、要素流动、资源配置等进行了深入细致的研究(周靖祥,2010;王海军,2009;冯云廷,2009;叶子荣等,2005;四川省“五个一”工程重点理论文章课题组,2004;张建武,2000)。

然而,农村经济社会结构的重构只是一方面,而空间形态上的重构也是其重要内容。社会学与经济学的研究虽然在农村社会经济要素的重构方面有着丰富的成果,但其学科特性使乡村自然资源基础与城乡空间联系等方面存在不足,不能从区域统筹的视角来看待农村转型发展。地理学作为自然与人文学科的交叉综合,在研究农村转型发展中,特别是空间重构方面,很好地弥补了这种不足。

乡村地理学家利用其空间分析优势,在产业发展、土地利用、规划建设与城乡统筹发展等领域做了大量研究,不仅有理论探讨、规律揭示,还有案例分析和机理研究。代表性研究有农村产业发展与土地利用变化(王介勇等,2010;孔祥斌等,2005;黄贤金等,2002)、新农村建设与乡村转型发展(刘彦随,2011,2008,2007;Long et al.,2010,2009;Liu et al.,2008;龙花楼等,2007)、农村工业化与城市化(郑弘毅,1998;樊杰等,1996)、农村空心化与空心村整治(刘彦随等,2009;龙花楼等,2009a;李君等,2008;王成新等,2005)、农业经济类型与农村发展研究(龙花楼等,2009b;乔家君等,2008;郭焕成等,1999,1992)等。地理学视角的农村发展研究在两方面对本书起到很好的参考作用:第一,对农村发展的区域差异与多样性的理解和认识;第二,在现象认识基础上对农村发展演变机制和规律的探讨。这两方面也是本书研究中对农村居民点功能考察的主线。

1.2.2 大都市郊区的乡村重构与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

Ewing 在 1997 年的研究中提出,城市扩张可以归结为两种形式:物理性的扩张和功能性的扩张。物理性的扩张,一般表现为城市建设用地和基础设施向农村地区的延伸,主要改变着农村土地利用的规模、形态、布局等外观实体属性。功能性的扩张,则主要表现为城乡产业转移与承接,以及在这个过程中的人口、资本等要素流动。这类扩张主要带来农村就业结构的变化、外来人口增加及居住空间的变动。因此,城市化是城郊农村土地利用/覆被变化的重要驱动力,也是乡村转型发展最主要、最直接的动因。城市的实体扩张和功能外溢,通过改变城郊农村经济类型,传递着对农村宅基地功能的多样化需求。对城市化背景下乡村地域多功能的研究有助于深入理解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的外生驱动机理。

然而,学者们并不满足于对乡村经济发展类型分异与功能重构的认识,还对其演变的过程和机理展开了深入研究。乡村重构是乡村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产物(Hoggart et al.,2001)。早在 20 世纪 60~70 年代,西方发达国家在城市化快速发展阶段,就经历了乡村转型和重构的阶段,部分村庄不断缩减、荒芜甚至消亡,而有的村庄从传统的

单一功能逐渐转变为多功能、多元化的空间实体。功能和形态的多样性、复杂性及变化性成为现代农村居民点的显著特征(Dahms, 1991)。为了更好地促进农村居民点的建设和发展,学者们提出了“人口回流”“农村居民点复兴和繁荣”“反城市化”等多种观点(Bryant et al., 2011; Dahms, 1995; Champion, 1989; Brown et al., 1980)。

由于资源、地理、社会、历史、经济、体制、技术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农村居民点的形态、功能发生了显著的变化(Domon, 2011; Sharp et al., 2003; Robinson, 1990; Hodge et al., 1983)。因此,关于农村居民点功能演变的相关研究多数集中在乡村重构过程中对乡村居民点及建筑功能变化的考察。

Dahms(1986, 1984)通过对加拿大安大略省部分村庄的考察,描绘了城市化引起的传统农村衰退过程,以及随后观光旅游、都市休闲产业带来的乡村复兴过程。并通过村庄内部店铺和经营结构的变化,分析了功能的演变和转型。Verhoeve等(2012)考察了比利时乡村发展兴衰和产业结构变化过程中,外来资本对农场建筑的非农利用行为,揭示了建筑功能的演变。Fuentes等(2010)也在乡村旅游发展的背景下,研究了地下酒窖这一西班牙传统农场建筑在乡村经济发展转型驱动下衍生出的新用途。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城市化的快速发展,地域间的农村经济发展类型和模式变得更加复杂、农村聚落功能和形态变得更加丰富。对于农村经济类型及聚落功能演变的研究日益丰富,且呈现出多学科、多方位、多元化的趋势(惠怡安等, 2010; 龙花楼等, 2009b; 乔家君等, 2008; 刘海泳等, 1999)。不仅如此,国内学者还在以下两个方面对农村聚落功能演变的研究进行了拓展和深化。

第一,更加关注城市扩张和功能外溢驱动下的农村经济转型发展及土地利用变化。刘彦随(2007)通过对东部沿海地区工业化、城市化过程的把握分析,从农村产业结构、就业结构与农业生产方式等方面论证了乡村发展的转型升级,发现了农村人口转移与农村居民点规模不协调的矛盾;白福臣等(2010)通过对广州市郊区化发展的中心向其周围农村扩散趋势的分析,研究了广州城郊农村在城市郊区化中对城市功能的承接作用;杨庆媛等(2015)以重庆市郊的长寿区为例,从农村居民点体系结构、用地结构和产业结构三个方面的重组入手,探讨了城镇化快速发展区域农村居民点空间重构路径和重构模式。

第二,对城中村、工业村、旅游村及空心村等城市进程中乡村功能和土地利用演变的具体形态开展了深入研究。例如,魏立华等(2005)基于大城市人口流动必然性和长期性的现实,剖析了农民工进城及进城之后选择“聚居”的内在要求,认为城中村因城乡分割制度、区位优势、提供低收入住房而成为“天然的流动人口聚居区”,承担着为低收入者提供住房保障的城市功能;王勇等(2011)以乡村聚落生产和生活功能分化及其空间关系为考察主线,对改革开放以来苏南乡村聚落功能变迁、空间形态演化及其动力机制给予较为系统的诠释,将苏南乡村聚落功能演变归结为三次转型,即从“工业生产+农业生产+生活居住”三位一体到“工业生产”与“农业生产+生活居住”相互分离,再到“工业生产”“农业生产”“生活居住”三者分离;席建超等(2011)采取参与性农村评估 PRA